

区法院

地区 _____

案卷号 _____

注意：本表格仅供参考。请用英语填写本表格的英文版本。如果您需要帮助前往书记室，并且需要翻译服务，请致电联系我们。

原告

诉

被告

离婚诉状

(有子女)

涉及房产所有权

19-A M.R.S. § 901, 1652, 1653, 1851

缅因州民事诉讼程序规则 规则 10(a)

1. 原告与被告的合法婚姻关系开始于 (镇) _____, (县) _____, (州) _____, 结婚时间 _____ (月/日/年)

2. 原告现居住在 (镇) _____, (县) _____, (州) _____。

如果一方当事人希望对他/她的地址进行保密，该方当事人可填写一份保密地址宣誓书 (表 FM-057)。本表格可在书记室获取，或者登录网站获取: courts.maine.gov。

3. 被告现居住在 (镇) _____, (县) _____, (州) _____, 或者 原告不知道被告的住处，并且在采取了合理的方式后仍无法找到被告的住处。

4. 该法院有司法管辖权，因为 (勾选所有合适的表述)：

- A. 原告在提交本诉状前已在缅因州实际居住了六个月；
- B. 原告是缅因州居民，并且双方当事人是在缅因州结婚的；
- C. 原告是缅因州居民，并且在出现离婚事由时，双方当事人居住在缅因州；和/或
- D. 被告是缅因州居民。

5. 在提交本诉状之前，原告和被告均未曾提交过离婚诉状或判决与对方婚姻无效的诉状，或者 之前曾提交过离婚诉状或判决婚姻无效的诉状，提交地点 (法院名称、法院所在的镇和州)：

案卷号 _____。

该案件： 被驳回，驳回日期 (日期) _____。 仍在审理中。

6. 双方当事人均有个人财产，并且 一方或双方当事人对房产有兴趣 (提交并交换表 FM-056) 双方当事人对房产均没有兴趣。

7. 原告的离婚理由如下： 双方当事人在婚姻中存在不可调和的矛盾。 其他 _____。

8. 原告和被告是以下孩子的合法父母, 19-A M.R.S. § 1844 (2) (A):

姓名	出生日期	当前住址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请在下面列出在过去 5 年间您孩子的居住地址以及与谁一同居住：

与孩子一同居住的人的姓名和当前住址	与该人一同居住的日期	与孩子一同生活的人所居住的镇和州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9. 除以下案件外，原告没有在缅因州或任何其它州以任何方式参与有关子女抚养权问题的另一法院案件，或者拥有相关信息：

- 虐待保护（提供法院案卷号）：_____
- 遗嘱认证问题（提供法院案卷号）：_____
- 其他（说明其他案件的类型）_____

10. 除双方当事人外的任何人均没有对子女的抚养权，或者不得声称拥有子女的抚养权或探视权，但以下情况除外：_____

11. **（勾选所有适用选项）**

- 孩子从未领取过任何公共援助福利。
- 或者
- 孩子曾领取过、现在正在领取或者即将领取公共援助福利。并且
 - 原告已向健康与人类服务部寄送了一份本诉状的副本，地址如下：*Support Enforcement Division, Central Office Supervisor, State House Station 11, Augusta, ME 04333-0011*。（当孩子一直在领取、现在正在领取或即将领取公共援助福利时，必须寄送本诉状的副本。）
 - 健康与人类服务部已经针对该子女发布了子女抚养命令。
（如果法院发布了此类命令，该命令的副本必须随附本诉状一同提交）。
 - 法院已经联系健康与人类服务部，要求其编制、审查、更改或强制执行针对该子女的子女抚养命令。

12. **原告请求法院批准离婚，并且；（勾选所有适用选项）**

- 确定父母对未成年子女的权利和责任，包括子女抚养费（提交并交换表 FM-050）；
- 区分各方当事人的婚外财产，并分割婚内财产；
- 命令被告向原告支付配偶赡养费（提交并交换表 FM-043）；
- 给予原告律师合理的律师费（提交并交换表 FM-043）；以及
- 将原告的名字更改为：_____。

日期：_____ 原告签字

原告律师：_____ 原告：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缅因州

县

在上方签名的原告亲自出庭，_____，并且宣誓，上述表述真实准确。
在我面前，

日期：_____ （律师）（公证员）（副书记员）

在本诉状（副本）送达后，被告有 20 天的时间向法院提交辩书，并且必须向对方当事人提供所有辩书的副本。